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张居忠)

本人张居忠，作为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在2023年度中，本人及时关注公司的经营及发展情况，积极出席公司2023年度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12次，股东大会4次，本人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8	8	0	0	2

以上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按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关程序。本人认真审议了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现象，也未发现有危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未对审议议案提出过异议。我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全部议案经认真审议，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对我的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做出独立判断的情况发生。

二、2023年履职情况

本人在任职后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股东大会，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1、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本人均列席参会。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2	2	0	0

2、出席董事会情况

2023年度，本人任期内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本人均参会。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8	8	0	0

本人均亲自出席并对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投赞成票，2023年度年内无授权委托其他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且本人未对公司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日常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及计划、内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议。同时对审计专项报告进行审查、审阅公司财务报表，掌握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维护审计的独立性。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 切实有效地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相应的职责。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必要时向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询问，在此基础上运用专业知识，能够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高度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利润分配、对外担保、募投项目进展等重大事项，认真听取公司相关人员汇报并进行实地考察，及时了解公司动态，切实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忠实、勤勉、尽责

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此外，还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和内部制度建设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2. 本人及时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新颁布的各项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推动的作用。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等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履职期间，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及其他工作时间到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通过会谈、微信、视频、电话、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掌握公司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关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执行情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促进公司管理水平提升。

六、其他事项

1. 未提议召开董事会；
2. 未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未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以上是本人在2023年度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公司董事会、高层管理及相关人员在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配合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张居忠

2024年3月7日